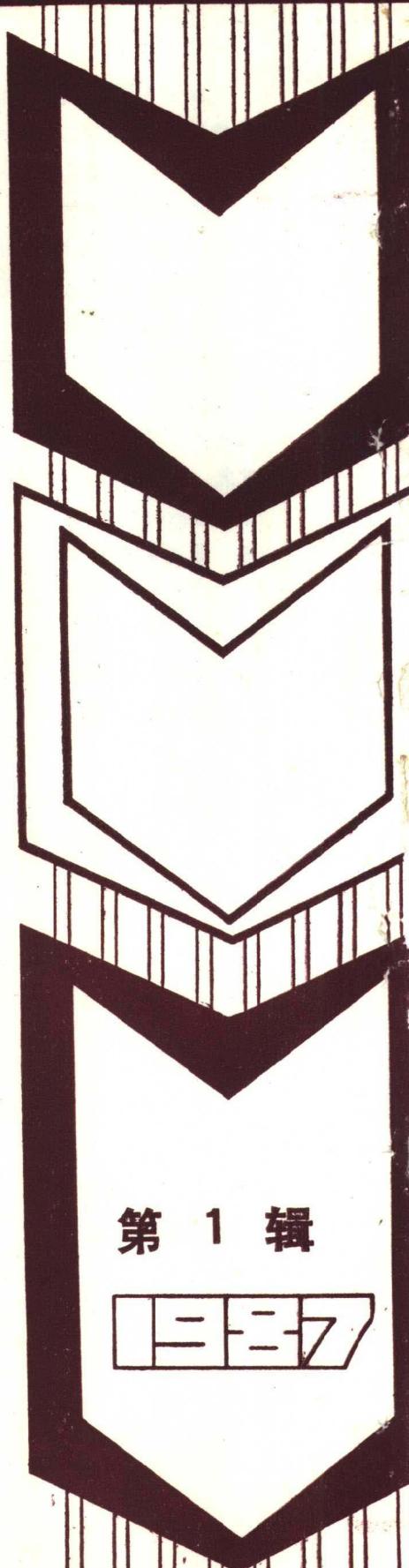


台港及海外中文报刊资料专辑

师范 教育 研究



出版说明

由于我国“四化”建设和祖国统一事业的发展，广大科学研究人员、文化、教育工作者以及党、政有关领导机关，需要更多地了解台湾省、港澳地区的现状和学术研究动态。为此，本中心编辑《台港及海外中文报刊资料专辑》，委托书目文献出版社出版。

本专辑所收的资料，系按专题选编，照原报刊版面影印。对原报刊文章的内容和词句，一般不作改动（如有改动，当予注明），仅于每期编有目次，俾读者开卷即可明了本期所收的文章，以资查阅；必要时附“编后记”，对有关问题作必要的说明。

选材以是否具有学术研究和资料情报价值为标准。对于反对我四项基本原则，对我国内情况进行捏造、歪曲或对我领导人进行人身攻击性的文章，以及渲染淫秽行为的文艺作品，概不收录。但由于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不同，有些作者所持的立场、观点、见解不免与我们迥异，甚至对立，或者出现某些带有诬蔑性的词句等等，对此，我们不急于置评，相信读者会予注意，能够鉴别。至于一些文中所言一九四九年以后之“我国”、“中华民国”、“中央”之类的文字，一望可知是指台湾省、国民党中央而言，不再一一注明，敬希读者阅读时注意。

为了统一装订规格，本专辑一律采取竖排版形式装订，对横排版亦按此形式处理，即封面倒装。

本专辑的编印，旨在为研究工作提供参考，限于内部发行。请各订阅单位和个人妥善管理，慎勿丢失。

北京图书馆文献信息服务中心

师范教育研究（1）

—台港及海外中文报刊资料专辑（1987）

北京图书馆文献信息服务中心编辑

季啸风 李文博主编

杨东 选编

书目文献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文津街七号）

北京百善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787×1092毫米 1/16开本 5 印张 128 千字

1987年10月北京第1版 1987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 7—5013—0153—0/G·35

（书号 7201·198） 定价 1.40

〔内部发行〕

目 次

国中优良教师之特质及其背景研究	王家通	吴裕益	一
中学家政教师现况与意见调查分析	许美瑞		三二
再谈教师进修问题	文 军		四七
对“教师在职进修”的管见	刘 真		五二
未来教师的新形象	王连生		1
师生关系改变了	夏 荷		五四
张学逸医师谈教师声带节结	曾嘉诚		五七
电脑辅助教学会取代老师的角色吗?	赵荣耀		3
如何培养教育工作的乐趣	毛连焜		五九
充实特殊教育师资	张必瑜		六四
河南省之师范教育概况	吴鸿徽辑		六五
湖北师范教育概况	吴治民辑		七〇

國中優良教師之特質及其背景研究

王家通

本研究以台灣地區四十八所國中校長、教務主任及學生所選出二〇五一位優良教師，統計其特質，發現共同因素為人品、學養、熱忱、方法及領導，尤以人品因素最為重要。

各校學生所強調之優良教師特質一致，性相當高，最重要的是十項依序為：教學認真、和藹可親、教學方法好、富有責任感、了解學生心理、尊重學生、熱心幫助學生、人格高尚、學問好、幽默感強。

壹、緒論

教育事業爲國家百年大計。國家民族之前途，全繫於教育之成敗；而教育之成敗，又取決於師資之良窳。蓋各級教育事業之推展及教育目標的實現，均有賴於健全的師資。只要師資健全，補充物質設備稍差，仍能使教育充份發揮其應有的功能；反之，如果師資不健全，則無論物質設備再佳，亦難期望有良好的教育成果。故教師之素質是決定教育成敗之最大關鍵。

作爲一位優良教師，到底應當具備那些特質，很難斷定。從國家培育師資的立場來說，他應該能夠遵循國家教育宗旨與政策，造就國家健全的國民與各種人才。就家長的立場來說，則希望他能有效督導其子女，使其認真向學，以達成升學及就業之目的。從學生本身的立場來說，則主要在於能了解其心理，滿足其求知慾望。就社會大衆的立場來說，一個優良教師應能負起改造社會的責任。由於立場之不同，對於優良教師應具備之特質的看法，也會有所差異。故如何確定優良教師之特質，以提供師資訓練機構及各級學校教師之參考，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確是一件極爲重要的事情。

以往國內學者也有不少人進行過優良教師特質之分析，也便致一些結論。不過大多係從學理上推論，或提出個人意見，或引用國外學者的看法，很少從實際優良教師的特質去進行實徵性研究。即或有些實徵性研究，其設計亦不夠嚴密，分析亦不夠深入，資料也稍嫌老舊，故其參考價值較低。基於此，本研究乃決定以系統方法，搜集國內外學者之研究結果，編製成問卷，實際調查受試者之意見，希望藉此能整理出一套較有系統且較客觀的優良教師特質之資料。

本研究的調查對象為國中學生、教務主任及校長。研究者所以選擇國中階段為對象，是因為國中教育問題最多，也受到最大的重視，如能藉此研究喚醒社會大眾對國中優良教師特質加以重視，或有助於國中教師素質之提升，而減少很多教育問題。

本研究除了探討國中優良教師之特質外，另外還有一個重點是在了解優良教師的背景，如年齡、性別及學歷等因素；其中最重要的是探討學歷原因。我國國中教師之學歷背景可大別為三類：第一類是師大、師院及其他大學教育相關學系畢業；第二類為一般大學畢業；第三類為其他（即不屬於第一及第二類者）。第一類接受完整的師資培養，理應較第二、三類優秀，才能肯定師範教育之功能，而第二類也應較第三類優秀，因為其受教年限較長。目前我國國中教師之培育已趨向一元化，即完全由師大、師院及教育相關學系培養，其他大學畢業的學生已少有機會擔任國中教師。有很多學者不贊成此種封閉式的作法，認為一般大學畢業而有志於擔任國中教師者，其人格特質必較符合優良教師之特質，只要再施予教育專業訓練，其表現必不輸正規師資培育機構畢業者，更何況師大、師院畢業生有不少人任教意願很低。但主張師資培育一元化者，則認為專業精神之培養，不是短期間所能生效，一定要經過長期的培育，故師大、師院畢業生應較一般大學畢業生更具優良教師之特質。為了解答此一問題，本研究乃特就優良教師之學歷背景加以比較。

此外，本研究除探討優良教師之一般特質外，擬更進一步分析學生、教務主任與校長三者對於優良教師特質的看法有無差異，以作為改進教師考核辦法之參考。

綜括上述，可將本研究之主要目的歸納如下：

- (1)了解國中優良教師之特質及其因素結構。
- (2)了解不同教育背景之國中教師，被選為優良教師之比率有無差異。
- (3)了解不同性別及年齡之國中教師，被選為優良教師之比率有無差異。
- (4)了解學生、教務主任及校長三者所強調之特質有無差異。
- (5)了解學生、教務主任及校長三者所選出的優良教師人選有無差異。
- (6)了解個人意見。

二、文獻探討

一、優良教師之特質

中外教育學者對於優良教師特質之研究的文獻很多，如依其研究方法歸類，可分成四類。第一類是根據個人意見；第二類是調查教師或教育學者之意見；第三類是調查教育行政人員或校長之意見；第四類是調查學生之意見。茲將此四類之研究結果分別摘述如下：

美國教育學者 E. P. Cubberley 認為一個理想的教師，應具備下列七種特質：(1)健全的知識；(2)專業的準備；(3)強健的身體；(4)健全的人格；(5)生活的經驗；(6)社會的了解；(7)正當的教育哲學（孫邦正

，民五八，頁二一七）。

美國另一教育學者 F. H. Palmer 認爲理想的教師應具備下列四種特質：(1)設身處地的同情心；(2)豐富的學說；(3)激勵學生努力求學的能力；(4)淡泊寧靜的態度（孫邦正，民五八，頁二一七）。

德人 Diesterweg 認爲理想的教師，應具備下列九種特質：(1)口耳曼人的氣力；(2) G. E. Lessing (1729-1781) 的誠實；(3) Hegel (1740-1826) 的快樂精神；(4) J. H. Pestalozzi 的熱忱；(5) Tillich (1780-1807) 的明晰；(6) Salzman (1744-1811) 的能辨；(7) Leibniz (1646-1716) 的學識；(8) Socrates 的智慧；(9) 耶穌基督的博愛（孫邦正，民五八，頁二一七）。

我國學者龔寶善（民六十）會詳細分析一般優良教師應具備的特質，並將其歸納爲品德、學識、能力及體態等四方面。在學識方面應具備基本學識、相關學識及補充學識；在能力方面包括教導能力及行政能力；在品德方面包括健全的身心、正確的思想、規律的生活、勤勞的習慣、熱忱的教誨、溫和的耐性、公正的態度、合作的觀念、高尚的情操、曠達的心胸、進取的精神、堅定的毅力等12項；在體態方面包括健康的體格、端正的容貌、整潔的儀表、安祥的舉止、流利的語言、適當的禮節、愉快的表情及文雅的風度等8項。

孫邦正（民五八）將健全教師應具備的條件歸納爲下列五項：(1)豐富的學識，包括普通學識、專門學識、教育學識；(2)熟練的技能，包括教學的能力、訓練的能力、運用視聽教具的能力、指導學生的能力、領導社會的能力；(3)高尚的品格，包括仁愛、熱心、公正、合作、自制、誠懇、負責、精細；(4)健康的心身，包括身體健康、儀表端正、樂觀愉快、和藹可親、精神飽滿；(5)專業精神，包括敬業（了解教育事業與民族復興國家建設的關係）和樂業（有終身服務教育事業的理想）。

莊宗賢（民七二）認爲優良教師要具備下列條件：(1)對學生的學習有積極的期望；(2)能給予學生作精神的領導、楷模及支持；(3)教導學生認知的能力和運用學習動機的技巧；(4)能在學生自我學習和教學兩者之間保持活動的平衡；(5)創造和諧的學習氣氛；(6)教學目標應具有挑戰性；(7)不斷進修，保持進步；(8)熟悉學習理論。

〔二〕調查教師或教育學者之意見

美國學者 V. E. Anderson 曾將教師所必具的各種品質列成一表，請許多教育學者評定其等第，依其重要性給予相當的百分比，然後加以平均，所得結果如下表（孫邦正，民五八，頁二一八）：

表一

品 質 等 第	百 分 比	品 質 等 第	百 分 比
一、學識及教育	九·六	九、創造能力	六·三
二、領導能力	九·〇	一〇、心思穩定	六·〇
三、教學技能及方法	八·九	一一、同情	五·六
四、人格	八·一	一二、儀表端正	五·〇
五、熟悉學生	七·四	一三、健康精神	五·五
六、合作及忠實	七·三	一四、良好聲音	四·五
七、每日預備功課	六·六	一五、社交能力	三·八
八、熱心及擔任	六·四		

另一美國學者 W. W. Charters 和 D. Woples (1929) 將優良教師之品格分析為許多項目，然後請許多教師認定那些是最重要的品格，共得八十三項，又歸納為十五項，然後請二十五位教育專家就各種教師之需要，評定這二十五項品格的等第，其結果如下表：

表二

品 格	第 一 年 級	第 二 年 級	第 三 年 級
一、邏輯能力	一 七 八	一 一 七 一	一 一 七 一
二、儀表端正	一 七 八	一 一 七 一	一 一 七 一
三、廣博的興趣（對社會、教育事業、學生）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四、誠實（誠實、正直、徹底）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五、體諒他人（鼓勵學生、仁愛、同情）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六、合作（協助他人、忠實）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七、可靠（始終如一）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八、熱心（活潑、有生氣）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九、說話流利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〇、有活力（勇敢、果斷、堅定）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一、有判斷力（有分寸、先知、明辨是非）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二、健康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調查教育行政人員及校長的意見

美國學者 Z. L. Bossing 教授曾指導研究生做過一項調查，徵求教育局和中學校長認為優良教師應具的品質，歸納起來，得到下列二十一項，(1)學識，(2)訓導方法，(3)教學技術，(4)勤勉，(5)注意教室常規，(6)說話能力，(7)機敏，(8)適應能力，(9)公正，(10)合作，(11)樂觀，(12)教室管理能力，(13)敏捷而有條理，(14)自制，(15)創造精神和自信心，(16)注意學生個別的需要，(17)引起學習動機的技巧，(18)健康，(19)機智，(20)聲音好(孫邦正，民五八一，頁二二二)。

我國鄭通和先生曾調查四十六位中學校長對於中學教師的希望，其結果如下：

知識²⁸，(4)有進修的興趣²⁹。

◎技能方面：(1)熟練擔任學科的教學技術⁽³⁾，(2)教學技能隨時改進⁽²⁾，(3)注意教室管理，安定教室秩序⁽²⁸⁾，(4)能自製簡易適用的教具⁽⁹⁾，(5)能調查學生個性和社會環境，選擇適當的教材和教法⁽³⁾。

內理想方面：(1)有責任心^①，(2)有合作精神^②，(3)敦品勵學，爲學生表率^③，(4)有循循善誘的熱忱^④，(5)應該教訓合一，以教育爲改造和指導學生生活之唯一工具^⑤，(6)富有教育興趣，認教師爲終身的事業^⑥，(7)有延續及創造文化的責任觀念^⑦，(8)有發揚光大民族國家的最高理想^⑧。

(丁)其他方面：(1)有健康體格^⑭，(2)不沾染任何不良嗜好^⑮，(3)有絕對責任心^⑯，(4)能領導學校附近民衆^⑰(孫邦正，民五八，頁二二三)。

林本先生於民國四十九年調查小學校長一〇二人，中學校長及主任四四七人，專家及行政人員六十六人，以及大中小學校應屆畢業生等，對於理想教師品質的意見，其結果如下：（孫邦正，民五八，頁二

台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會於四十九年擬具問卷，專就國民學校教師應具的品質加以調查，其中一位教育科目教授所評定的結果如下表（孫邦正，民五八，頁二二一～二二二）。

二二二二六。

用理想方面：(1)有獻身教育的志向和熱忱。(2)相信教育的力量足以促進社會的進步，國家的復興，並有助於世界和平理想的實現。(3)信奉「力行、創造、日新」的教育哲學。

(2) 學識修養方面：(1) 一般的學識修養，(2) 具有正確的人生觀，(3) 具有民主的理想的和習慣，(4) 對於自己的國家民族和世界人類的歷史文化，有廣博的認識，(5) 對於國文、數學等基本學科，能有良好的修養，並能充分地表達其個人的見聞與思想。(B) 專門的學識修養：(1) 對於自己擔任的學科，能有

充分的研究。(2)能熟習教科書的內容，並了解其編製的體系，以及各單元的中心目的。(3)富於研究精神，熟悉研究方法，並能指導學生從事研究活動。(4)能從事並提倡教學實驗工作，來增進教學的效能。(C)教育的學識修養：(1)了解中華民國教育宗旨，當前教育方針及各級學校的教育目標。(2)了解教學原理，及最有效的教學方法。(3)了解學生人格發展之天賦的潛能，並能誘導學生均衡發展其身心。(4)能將教育理論與實際，融會貫通，知行合一。

(四)專業知能方面：(A)了解學生：(1)能熱愛青年，富有樂育為懷的精神。(2)了解教師人格對於兒童青年可能發生的影響。(3)了解並重視交友對於兒童青年人格發展的關係與影響。並經常指導學生擇交益友。(4)了解並重視家庭生活和兒童青年的關係，及其可能發生的影響。(5)了解兒童青年身心發展上的各種因素，並熟悉其發展的正常狀態。(6)重視兒童青年的學習能力，並能因勢利導，促其發展。(B)教學技能：(1)嚴格認真的教學態度，於課程並有充分的準備。(2)有豐富的教學經驗。(3)能隨時注意研究並改進教學的方法，以期增進教學的效果。(4)能注意培養學生良好的學習習慣。(5)能配合學生的需要和程度，而以適當的方法來提示教材，使學生易於了解並吸收。(6)口齒清晰，講解有條理，並能說普通的國語。(7)能發現兒童青年學習上的困難之所在，並隨時予以輔助的教學及指導。(8)能嚴格地作公平合理的成績考查。(C)訓導技能：(1)能以明智而客觀的態度對待學生，絕不意氣用事或草率從事。(2)熟諳訓育目標，並了解積極輔導學生人格發展的意義。(3)具有領導的才能。(4)具有充分的輔導知識及經驗，並且能認真去從事輔導工作。(5)問題發生後，能冷靜地從事鑑別調查，以了解整個的問題，並正確地分析，評斷其結果。(6)能與學生保持友誼的態度，並設法增進相互間的信任。(7)獎懲得宜，而不任意濫用。

(D)品格修養方面：(A)儀表態度：(1)儀容整潔，(2)和藹可親，(3)舉止端正，(4)樂觀愉快。(B)品德修養：(1)愛護自己的國家民族，(2)公正無私，(3)能自我反省，並勇於改進，(4)勤勉有恆，(5)自尊自重，並尊重他人，(6)守信用，重然諾。(7)仁慈而富有同情心。(C)健康：(1)有良好的工作及生活習慣。(2)情緒穩定平衡。(3)生活有規律，能講求衛生。(4)身體健康，而無生理上之缺陷。(D)服務道德：(1)對於自己的工作，專心而負責。(2)能任勞任怨，有服務的熱忱。(3)能清白廉潔自勵，以保持其職務之尊嚴。(4)有敬業樂群堅定不移的服務精神。(5)能與同事互相諒解，密切合作。

(E)社會的領導方面：(1)相信在民主社會中，教育是領導社會進步的核心力量，而且有領導社會活動的興趣。(2)了解學校在當地社會上的地位，並積極爭取社會對學校的信任。(3)相信教育的設施應以社會需要為考慮的依據，並能隨時研究改良學校設施，謀求適應。

四 調查學生的意見

學生和教師的關係最為密切，所以學生對於教師的意見，也值得重視。美國H. L. Lang曾寫在巴伯

頓中學 (Barberton High School) 做過這樣的研究，他要該校學生評定本校二十八位教師的優劣，並且把優良教師的特點列舉出來，其中有三十五項特點，發現二十次以上。現在依發現次數的多寡順序排列如下：(1)性情好、仁愛、能忍耐；(2)公正；(3)說話清楚；(4)訓導有方；(5)對所任學科知識豐富；(6)評分公平；(7)有幽默感；(8)課外能幫助學生；(9)了解學生心理；(10)知道如何引起學生的學習興趣；(11)誠懇，不失信；(12)判斷力強；(13)人格高尚；(14)生氣勃勃；(15)指定功課明白而確定；(16)能辨別輕重緩急；(17)意志堅強；(18)有領袖才能；(19)不譏笑學生的過失；(20)不用苛罰懲罰學生；(21)普通常識和專門學識都豐富；(22)不缺課；(23)聲音悅耳；(24)了解全班學生的能力；(25)能夠給予全班學生有價值的意見；(26)對於能力薄弱學生的成就，能加以讚揚；(27)談吐文雅；(28)輔導學生自修，給予學生自修的時間；(29)知道學生家庭的情形；(30)常常舉行試驗；(31)嚴格執行規則；(32)注意教室通氣；(33)衣服樸素；(34)能合作；(35)喜歡運動（孫邦正，民五八，頁二二六）。

我國張文昌氏也做過同樣的研究，向中學生調查優良教師的特點，其結果如下：(1)學問優良；(2)教法良好，(3)熱心，(4)人格高尚，(5)思想新穎，(6)公平，(7)幫助學生，(8)精神蓬勃，(9)和易近人，(10)富於同情，(11)志趣高雅，(12)樸實，(13)勤快，(14)胸懷坦白，(15)聲望素著，(16)整潔，(17)有經驗，(18)預備功課，(19)講解清楚，(20)能領導，(21)認真，(22)發人興趣，(23)給學生時間預備功課，(24)分數公平，(25)不發脾氣，(26)使學生誠實，(27)者試不過多，(28)指定功課不太多，(29)鼓勵不及格學生，(30)忍耐，(31)健羣，(32)莊嚴，(33)鎮靜，(34)幽默，(35)愉快（孫邦正，民五八，頁二二六～二二七）。

從以上的文獻探討中，我們發現〔〕有很多學者分別從各方面來探討優良教師應具備的品質，不過這些研究有一共同特點，那就是直接問受試者優良教師應具備那些特質，或是根據自己的意見和學理去分析。此種研究有一個很大的問題，那就是具備這些特質的老師可能根本不存在。只是受試者期望的優良教師而已。

為了要改進此項缺失，研究者改變傳統的研究方法，先要求學生、教務主任及校長選出該校之優良教師，然後再請他們分別評定這些教師符合各項特質之程度。此種研究所根據的優良教師是存在的，故研究結果也較具參考價值。

二、優良教師之背景

國內學者田俊甫、董鍾杉（民五九）認為女性擔任教師工作是很適合的，尤其是幼稚園和小學；因為女性較為溫柔、慈愛、有耐性，善於歌舞舞蹈等。但國民中學除了家事、健康教育及女生班導師由女性教師擔任更為適宜外，其餘科目則以男性為宜。尤其是男生班級，女性教師在處理教室常規及領導學生活動

方面，一般多不如男性教師。一個學校要是女老師多於男老師，其在學校行政及教訓活動方面均將受到影響。田、臺二氏建議男女教師之比率，在男校五比一（男佔五分之一，女佔四分之三）為宜，女校則以男女各半較為適當。據此，即可推論田、臺二氏認為男教師在國中階段可能較受歡迎，尤其是受到學校行政人員的歡迎。

在實證研究方面，黃明章（民六二）發現不同性別的教師對學生的態度有顯著差異存在，女性教師較能發展對學生適當的態度。黃恆（民六九）發現男性教師與學生的關係，顯著優於女性教師。吳培山（民七一）發現導師性別對學生生活適應（包括個人適應和社會適應）的影響沒有顯著差異。

王家通、吳裕益（民七三）以台灣省教育廳編印的「杏壇芬芳錄」收錄表揚的對象以「事」為主，與特殊優良教師以個「人」為表揚對象雖然意義不太相同，但畢竟也是值得列入優良教師。結果發現在民國六十八年至七十三年六年之間，有一二四名中學教師及一五九名小學教師具有特殊優良事蹟被收錄該錄內。中學教師部份，男性有九六人，佔七七·四%；女性有二八人，佔二二·六%。小學教師部份，男性有一一二人，佔七〇·四%；女性有四七人，佔二九·六%。而在全省小學教師中男性約佔五三%，女性約佔四七%。在全台灣區中學教師中，男性教師約佔五四%，女性約佔四六%。上述結果顯示男性教師被列入杏壇芬芳錄的比率遠高於女性，似乎表示男性教師有多具體的優良事蹟。

表一 六年來杏壇芬芳錄內男女教師之比率

	性		合 計
	男 人 數 (%)	女 人 數 (%)	
中學教師	96 (77.4)	28 (22.6)	124
小學教師	112 (70.4)	47 (29.6)	159
合計	208 (73.5)	75 (26.5)	283

從上述學者的看法或研究發現，並無法確定男性與女性教師何者較適合擔任國中教師，因此，本研究乃決定從另一個角度來研究：由學生、校長、教務主任分別選出優良教師，然後再比較被選出的優良教師是男性較多或女性較多。這樣不但顧及學生主觀的感受，也考慮到學校行政人員的看法，研究結果或較具參考價值。

田、羅山氏認為教師的年齡對教學亦有相當的影響。教師的年齡輕則較富朝氣，服務熱情，作事積極認真，且能自求進步，是學校教育革新的生力軍，這是優點。若年齡太輕，亦有缺點，諸如不安於位，缺乏語教經驗，本身情緒易激怒衝動，遇事鮮能深思，對學生亦有不良影響。若一般教師年齡太大，則缺乏朝氣，遇事敷衍，倚老賣老，固執成見，不易接受新觀念和採納新方法，有礙進步。一般年長教師的優點為經驗豐富，處事穩健，可作為學校的安定力量。田、羅山氏覺得國中教師的理想年齡是三十歲到五十歲，因爲三十歲以上的教師對教學與訓導已有了相當的經驗，對教育亦有較深的認識，志向固定，不會輕易求去，而且此時年富力強，可以大有作爲。

王、吳兩人從杏壇芬芳錄的分析中，發現被列入該錄中之教師，其服務年資大多數均在十年以上。以中學教師來說，四年以下者無任何人，五~九年之間者有二一人，也只佔八·九%，其餘均屬十年以上。小學教師中服務年資在十五年以上者有九九人，佔六一·三%；十至十四年間有三十一人，佔二〇·一%；五至九年有二三人，佔一四·五%；四年以下者只有四人，佔三·一%。上述結果顯示三十歲以下的年輕教師較少具備優良事蹟，服務年資在十年以上，被列入該錄的可能性較高。此項結果似乎與田、羅山氏的看法相近。

	4年以下	5~9年	10~14年	15年以上	合計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中學教師	0 (0.0)	11 (8.9)	52 (41.9)	61 (49.2)	124
小學教師	5 (3.1)	23 (14.5)	32 (20.1)	99 (62.3)	159
合計	5 (1.8)	34 (12.0)	84 (29.7)	160 (56.5)	283

表二 六年來杏壇芬芳錄內教師服務年資分佈情形

國內外有關教師專業背景對學生影響之研究很多。茲摘要敘述如下：

Kearney等(1956)以明尼蘇達教師態度量表(Minnesota Teacher Attitude Inventory, 簡稱MTAI)測量美國Midwestern city上一位小學教師，結果發現大學師資訓練機構畢業生在該量表的得分最高，而範學院畢業生次之，一般文理學院又次之。Cook等(1956)以廿小學教師為對象，發現接受四年教育專業訓練的小學教師比受一年者在MTAI上的得分要高，中學教師也是如此。受五年教育專業訓練者比受四年者得分高。Morris(1956)以七十五個大一練習教育心理學的學生為對象，於上課之前及上課十六週之後分別施測MTAI，結果發現後測之得分顯著高於前測。以上國外學者之研究結果均發現教師接受專業訓練是有助於發展良好的教學態度的。

在不同專業背景對學生之實際影響方面，也有不少研究。Nummela (1978) 及 K. L. 第三、四、五年級教師及其班級學生為對象，其中三位教師及其任教班級為實驗組，另三位教師及其班級為控制組。實驗組接受教師效能訓練（Teacher Effectiveness Training），結果發現實驗組教師具有較積極的自我觀念與態度，且有利於學生人格之發展。Tackson (1979) 發現教師接受六個星期的專業發展課程（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Program）之後，較能激勵學生，也較能使用較適當的教學法。Luster (1981) 積現實習教師修過班級管理訓練課程之後，較能運用有效的管理策略，實驗組比控制組更能減少學生不良行為的產生。Borg & Ascione (1982) 發現教師接受大學班級管理課程之訓練後，可減少其學生之偏差行為。上述國外研究結果，均支持教育專業訓練對學生之行為有積極的影響。

在國內方面，也有不少學者進行過類似的研究。黃明章（民六二）發現畢竟自長期性師資培育機構的國中教師比僅受短期性訓練或未受任何專業訓練的國中教師，對學生的態度較為適當。師大師院組在MTAI之得分（平均數為八八·〇六），顯著高於普通大學選修十六教育學分組（平均數為八三·九四），普通大學選修十六教育學分組又顯著高於檢定考試組（平均數為七九·六七）、國中師資訓練班（平均數為七八·九二）及未受教育學分組（平均數為七八·八六）。郭靜芬（民六六）研究師範生的教育態度，結果發現接受專業訓練年限不同，其教學態度亦不同。陳英豪（民六七）發現中等學校教師在參加暑期教育專業科目進修後，在MTAI之得分有顯著增加。

雖然上述國內學者之研究結果均發現接受專業訓練及其接受訓練期間的長短，對教師態度有顯著的影響，但也有學者之研究結果認為沒有顯著關係。如水心等人（民六五）發現台灣地區的國中教師在訓導態度上，未修任何教育學分，國中師資訓練班與前訓練，十六教育學分與大學教育院系並無顯著差異。吳清山（民七一）也發現導師專業背景對學生生活適應（包括個人適應和社會適應）的影響沒有顯著不同。

王家通、吳裕益（民七三）在上述杏壇芬芳錄之分析中發現該錄所列的二二四名中學教師中，師校畢業者有五六人，佔四五%，一般大學有三六人，佔二九%，其他有三二人，佔二六%。按七十一學年度的教育統計，中學教師總人數是七一七八五人，其中師校畢業者有二五七二二人，佔三五·八%（台省之比率只有二二·九%）。此結果顯示師校畢業者的確有較多優良事蹟。

綜括上述各學者之研究結果，尚難獲得一致性的結論，主要原因是由於研究方法與對象不同。大體而言之，專業訓練可以提高學生之專業知識，故在對學生態度的「認知」層面上大多有明顯的改變，但在實際的教學行為表現上，卻不一定與其認知相一致。雖然上述研究中也有從校長對教師教學行為的評定來研究，但因校長並無法深切了解校內每位教師之優劣，故其評定結果並不見得可靠。與教師關係最密切的應該是教師及學生，其他教師及學生的意見應較校長也具參考價值。基於此，本研究乃以教務主任及學生之評

定為主，並和校長之評定結果作一比較，希望能以較嚴謹的方法來評估師範院校之功能。

三、研究方法與步驟

一、研究對象

本研究的對象是國中優良教師，而優良教師之來源則由學生、教務主任及校長三者分別評選，故本研究問卷調查實施的對象為國中學生、教務主任及校長。

為了兼顧研究者之時間、精力以及樣本之代表性和研究結果之可靠性，本研究在取樣方式上作了一番精心設計。

在地區的選擇上，本研究選擇台北市、高雄市、新竹縣、彰化縣及高雄縣。台北市和高雄市分別代表北部及南部兩個大都會。新竹縣、彰化縣及高雄縣則代表台灣省北、中、南三個區域。不但兼顧城市與鄉村，亦顧及北、中、南之均勻分佈。

抽取之市縣決定後，再以隨機方法，每個市縣各隨機抽取三分之一左右的國中。這些被選上的國中，其校長與教務主任即為問卷調查的對象。至於學生樣本的選取，是從各校三年級學生中，每班隨機抽取兩名。本研究所以要以三年級學生為調查對象，乃因三年級學生的思想較成熟，而且全校三年級學生幾乎被全校的老師教過，當然有少數新進教師，如未擔任三年級課程，則有可能沒有機會被選上，如以二年級或一年級為對象，則遺漏必然更多，要是全部調查，則又有實際上的困難，故決定以三年級學生為調查對象。全部問卷調查對象共有七〇九人。茲將本研究問卷調查的對象表列如下：

表一 本研究問卷調查之對象

	校長數	教務主任數	學生數	合計
台北市	12	12	177	201
高雄市	9	9	161	179
新竹縣	8	8	62	78
彰化縣	7	7	74	88
高雄縣	12	12	139	163
合計	48	48	613	709

每位受試者需選取三位優良教師，然因極少部份問卷作答不完全，故實際研究的優良教師數未剛好等於問卷調查對象之三倍。實際上選出的優良教師共1105人，佔應選出優良教師數(11117)的九六

四六

表二 本研究所選優良教師人數(人)

校長所選	教師主述所選	學生所選	合計
台北市	27	29	531
萬華區	9	18	483
新竹縣	21	24	507
彰化縣	6	17	231
萬能高	33	32	245
合計	96	117	1838
			2051

三、研究工具

本研究的主張工具是由研究者自行編製的選中優良教師特質調查問卷。本問卷的主要內容包括三部份：第一部份要求受試者依序選寫三位他心目中的優良教師之姓名。第二部份是三十五項優良教師之特質，每項特質前面有從最符合到最不符合五個等級，受試者需分別評定其所選之三位優良教師，符合每一項特質之程度。這三十五項特質是研究者根據以往學者之研究結果，加以彙納整理後，選取較重要的三十五項。第三部份是要求受試者就所選的三位教師，分別列出該教師最重要的三項特質。

由於比較優良教師之背景變項（學歷、年齡、性別等），不能單就優良教師本身來分析，而必須與母群體相對變項的實際狀況相較，方屬客觀，因此，本研究另外設計調查表二種，一種用來調查被選之優良教師的背景資料，另一種用來調查樣本學校實際男女教師人數及比率，各年齡階層教師人數及比率，不同學歷背景教師人數及比率，以及各登記任教科目教師之人數及比率，以作為分析之依據。

三、研究過程
本研究從民國七十二年十一月開始擬定研究計畫，十二月擬定有關文獻並設計研究問卷，七十三年一月修改問卷；二月完成問卷；三月開始寄發問卷；四月收回問卷；五月份整理回卷所得之資料；六月份至十月份之間調查被選出之優良教師的背景資料及名錄本國中全體教師背景資料。在此期間同時進行名項統計分析工作；十二月開始撰寫研究報告。

四、資料整理及統計分析

本研究首先分別整理出各校學生、教務主任及校長所選出之優良教師名冊，然後搜集這些優良教師之畢業學校、性別、年齡等資料，然後和母群之資料比較，以了解優良教師的學歷、性別及年齡等變項與母群體全體教師的學歷、性別及年齡等變項，在比例上有無差異。此項統計分析採用之考驗，顯著水準定為 .05。

序加以排列，以了解那些特質較重要，那些特質較不重要。此外，並進一步比較學生、教務主任、校長三者意見之異同，採用的統計方法包括百分比及積差相關。

第三步，本研究統計被選出之優良教師在每一項特質之平均得分及標準差等基本統計資料。由此亦可看出各項特質相對之重要性。

第四步，本研究對三十五項特質進行因素分析，以了解這些特質的因素結構。

肆、研究結果與討論

本研究依據第一章所提的研究目的，並遵循第三章的研究方法與步驟，獲得多項具體之結果，茲逐項分別說明並加以討論。

一、優良教師之特質

丁、學生之意見

本研究先分別依各市、縣加以統計，然後再將各市、縣之統計結果加以合併。

表三為台北市、高雄市、新竹縣、彰化縣、高雄縣之統計結果。我們可以看出各市、縣雖然不完全一樣，但是仍然相當一致。教學認真在各市、縣均被列在第一位，且其被選次數遠高於第二位。教學方法好與和藹可親均被列在第二或第三位。此外，富有責任感、與尊重學生兩項均被五個市、縣列在前十名。為了了解各市、縣間之一致性，本研究更進一步求出五個市、縣間之交互相關（見表四），其中相關係數最大者為台北市與高雄市（0.9751），最小者為新竹縣與彰化縣（0.7185），由於所有相關係數均很大，故顯然只有一個共同因素。表五即為因素分析結果，只抽得一個因素，此因素之特徵值（eigenvalue）為四·四三五三，佔總變異的八八·七一%。由於各縣市之意見可歸為同一類，故研究者再將五個縣市合併。

表六為各市、縣合併後之序位，我們可看出教學認真最重要，被選次數高達一三九五次，佔所有優良教師七六%，可見教學認真幾乎是所有優良教師必備之條件。從第一名至第十名依次為和藹可親、教學方法好、富有責任感、了解學生心理、尊重學生、熱心幫助學生、人格高尚、學問好、幽默。較不重要的